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代销机构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新增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平安银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信证券”）、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天证券”）、江苏天鼎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简称“江苏天鼎证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光大证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招商证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宁波银行”）为诺安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诺安新兴产业混合；基金代码：008328）的代销机构。

自 2020 年 2 月 20 日起，投资者可在上述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办理诺安新兴产业混合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代销机构的规定。

投资者欲了解诺安新兴产业混合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 2020 年 2 月 17 日《证券时报》和本公司网站上的《诺安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以及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1-3

网址：<http://bank.pingan.com>

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3、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4-95346

网址：www.iztzq.com

4、江苏天鼎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5-962155

网址：www.tdtz888.com

5、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网址：www.ebscn.com

6、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5

网址：www.newone.com.cn

7、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4

网址：www.nbcb.com.cn

8、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日